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S CONCEP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7)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MS Concept Limited (「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上市規則」) 第17.50(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建議修訂」),以將本公司之管治架構現代化、改善股東權利,並確保符合適用法律、GEM上市規則及國際最佳實踐。建議修訂包括便利電子通訊、提升企業管治及改善營運靈活性的更新。有鑑於建議修訂,董事會建議採納納入及綜合所有建議修訂之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以代替及排除本公司現有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主要建議修訂簡要概述如下:

- 1. **提升股東大會條文**:承認混合會議及虛擬會議,訂有管限電子參與的規則, 並確保會議及表決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A1內所載列之核心的股東保障水 平妥善進行。
- 2. **便利股東作出電子指示**:允許本公司股東(「**股東**」)以電子方式向本公司發送 會議指示(例如有關受委代表的指示)之條文。
- 3. **便利電子通訊**:條文允許藉電子通訊或在本公司或聯交所網站上刊發之方式 給予或發出本公司任何通知或文件,惟須受適用規例所規限。另外亦就於會 議上的電子表決及通訊制訂條文。

- 4. **庫存股份**:明文允許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購回及將 任何所購回、贖回或交回的股份持作庫存股份,為管理股本提供更大靈活性。
- 5. **輕微修訂**:進行必要及相應的更新,以使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與開曼群島 適用法律、GEM上市規則及國際最佳實踐保持一致,包括改善措辭及結構, 以提高清晰度及一致性。

建議修訂須待股東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舉行之來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並將於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時生效。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之詳情的通函, 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會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發送予股東。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鄺大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鄺文蕊女士(副主席) 及林安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輝先生、鄭利龍博士及郭耀松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 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 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 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rsteak.com.hk)刊載。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